

证券代码：870877

证券简称：星星服装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	(2023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采购货物与接受劳务	120,000,000	82,277,299.54	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预计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销售货物与提供劳务	40,000,000	16,393,405.75	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预计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160,000,000	98,670,705.29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关联方名称：安徽星星羽绒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省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城东路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曾申法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羽绒研发、收购、生产、加工及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张军持股 50%的公司

2、关联方名称：嘉兴广越服装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平湖市新埭镇同心村

企业类型是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国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杨文贤

注册资本：1420 万美元

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服装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持有本公司 19.0180%股份股东

3、关联方名称：六安星星印绣花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安徽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城东路金桥返乡创业园

企业类型是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管传兵

注册资本：33 万元

经营范围：家纺、服装、箱包类产品印花、绣花加工及印花、绣花材料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荀维国持股 30%、荀维维持股 10%的公司（荀维维系张军配偶，荀维维与荀维国为姐弟关系）

4、关联方名称：六安市星星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城东路

企业类型是：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王速有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包装装潢印刷品（凭印刷品经营许可证经营）；箱包系列产品、文具、办公用品、画类、工艺品（不含金银饰品）生产、销售；纸板、纸箱生产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韩谋云控制的公司（韩谋云系管传玉配偶）

5、关联方名称：六安市星星物流服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城东路金桥创业园对面

企业类型是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韩谋宣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道路普通货物运输；仓储、货运代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管传玉控制的公司

6、关联方名称：安徽登克尔旅游用品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城东路金桥创业园对面

企业类型是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管传玉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旅游、母婴、宠物系列产品及纺织品的生产、收购、销售以及“三来一补”业务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管传玉控制的公司

7、关联方名称：六安市星星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三路北侧（安徽星星轻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院内）

企业类型是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汪诗国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纺织品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管传玉控制的公司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。表决结果：4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3 票回避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关联董事张军、管传玉、吴朝笔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公司根据实际需要，在 2024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、合同，对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、义务、责任、预计发生额等事项予以明确约定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按照公允价值原则执行，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和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独立性也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8日